

证券代码：603305

证券简称：旭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7

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做好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关于请做好旭升股份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》（以下简称“告知函”）。

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，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，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关于请做好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〉的回复》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12日